

地区转移的趋势。

表 6-2 1985—1990 年、1995—2000 年、2005—2010 年
和 2010—2015 年省际人口迁入迁出情况 (%)

地区	1985—1990 年			1995—2000 年			2005—2010 年			2010—2015 年		
	迁出率	迁入率	净迁移率	迁出率	迁入率	净迁移率	迁出率	迁入率	净迁移率	迁出率	迁入率	净迁移率
东部	3.78	9.35	5.57	4.26	45.37	41.11	7.42	64.96	57.54	11.54	50.43	38.89
中部	6.79	4.63	-2.16	34.89	4.82	-30.07	55.25	8.01	-47.24	44.34	11.32	-33.02
西部	8.37	3.35	-5.02	26.74	6.26	-20.48	41.35	10.01	-31.34	34.70	14.38	-20.32

说明：(1) 进行第四次人口普查时，重庆还没有设立为直辖市；西藏的省内省际人口迁移的数据不全，故 1985—1990 年的迁移率计算中不包括重庆和西藏。(2) 在该表中，迁入率=迁入人数/迁入地总人口数；迁出率=迁出人数/迁出地总人口数；净迁移率=迁入率-迁出率。由于缺乏同口径的 5 年期间的总平均人口，此表中总人口数由普查时点总人口数所代替，故计算所得的迁移率比真实值略小一些。(3) 在该表中，迁入迁出数只考虑东、中、西部之间的迁移数量而不考虑各区域内不同省份之间的迁移。(4) 第四次人口普查与第五次人口普查中对迁移人群的定义口径有一定差异。1990 年人口普查资料是对总人口中“在本地持续居住一年以上”的人口进行统计；而 2000 年第五次人口普查是以“在本地持续居住半年以上”的人口进行统计，并按照 9.5% 抽样比例的长表数据进行汇总。因此，总体上 2000 年的迁移调查口径略宽于 1990 年的普查。(5) 在计算人口迁入和迁出数据时，从第四次人口普查得到的数据无须进一步加工；而从第五次人口普查得到的迁入迁出人口数据需要放大 1/0.95 倍，从第六次人口普查中的长表数据中得到的迁入迁出人口数据需要放大 10 倍。

资料来源：国务院人口普查办公室、国家统计局人口和社会科技统计司：《中国 1990 年人口普查资料》《中国 2000 年人口普查资料》《中国 2010 年人口普查资料》。部分指标界定转引自：赵伟等：《中国区域经济开放：模式与趋势》，经济科学出版社 2005 年版，第 173 页。

(三) 人力资本流动

诺贝尔经济学奖得主舒尔茨认为完整的资本概念应该包括物质资本和人力资本两方面，所谓人力资本是体现在人力资源上的，以人力资源的数量和质量表示的一种非物质资本。从数量上看，人力资本相当于某个地区在某个时点的劳动力人数；从质量上看，人力资本是以劳动者的素质或工作能力、技术水准和劳动熟练程度来衡量的。在现实中并不容易区分人力资本和劳动力，人力资本主要体现为企业家才能、劳动者的特殊技能等，人们通常简单地用高素质劳动力代指人力资本，习惯的做法常根据受教育年限来区分高素质劳动力和普通劳动力。在上文，并没有对劳动力进行区分，因此还不能完全指出高素质劳动力即人力资本的流动状况。

实际上，流动的劳动力拥有的人力资本或是技术熟练程度是不相同的，一些人拥有较多的人力资本或是技术熟练程度较高，另外一些人拥有的人力资本较少或是属于非熟练劳动者，前者的流动具有“本地市场”与知识技术外溢的双重效应，可称为高技能劳动力；后者只具有本地市场效应，可称为低技能劳动力。表 6-3 是 1985—1990 年、1995—2000 年、2005—2010 年不同地区迁入人口受教育程